

## 产业政策、选址合理性分析

### 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项目属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业，检索根据《深圳市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2013年本）》、《广东省主体功能区产业发展指导目录(2014年本)》和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订》的规定“本目录未列明的产业和项目，除国家、省、市另有规定者外，均属允许发展的产业和项目”。产品不属于上述目录中的鼓励类、限制类和禁止（淘汰）类，为允许类。根据《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3]37号）、《深圳市大气环境质量提升计划》（深府办[2013]19号），本项目不违反其中相关要求。因此，项目建设符合相关的产业政策要求。

### 2、选址合理性分析

项目选址地理坐标见下表：

表 34 项目所在厂房地理坐标

序号	X 坐标(N)	Y 坐标(E)
1	46116.817 (22°47'19.75")	140190.217(114°17'48.36")
2	46045.353 (22°47'17.39")	140114.399(114°17'45.74")
3	45943.708 (22°47'14.14")	140224.122(114°17'49.64")
4	46019.095 (22°47'16.63")	140305.134(114°17'52.44")
5	45988.661 (22°47'15.64")	140303.535(114°17'52.40")

#### (1) 与土地利用规划符合性分析

项目选址详见附图 10《深圳市龙岗中心组团分区规划（龙城、龙岗、坪地）土地利用规划图【2005-2020】》，项目选址土地利用规划为工业用地，项目选址符合土地利用规划要求。

#### (2) 与环境功能区划的符合性分析

根据深府[2008]98号文件《关于调整深圳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的通知》，项目所在区域空气环境功能区划分为二类区域，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经采取相应措施治理后可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

根据深府[2008]99号文件《关于调整深圳市环境噪声标准适用区划分的通知》，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功能区划属 3 类声功能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经采取相应措施处理之后可以达到相应标准要求，对周围声环境产生的影响很小。

项目选址在龙岗河流域，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的通知》

(粤环[2011]14号)及《关于印发〈广东省跨地级以上市河流交接断面水质达标管理方案〉的通知》(粤环[2008]26号),龙岗河西湖村断面水质目标为:水质控制目标为Ⅲ类;水质阶段达标计划为:2015年NH<sub>3</sub>-N达Ⅴ类,其余指标达Ⅳ类;2018年NH<sub>3</sub>-N达Ⅳ类,其余指标达Ⅲ类;2020年全面达Ⅲ类。项目选址不在水源保护区内。

项目洗版废水经厂区自建的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龙岗河。项目生活污水可纳入坪地横岭污水处理厂处理,生活污水经隔油隔渣池、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排入坪地横岭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则项目员工产生的生活污水对受纳水体龙岗河水环境造成的影响很小。

经分析,项目的运营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很小,项目建设符合区域规划、深圳市环境规划及区域环境功能区划要求。

### (3) 与生态控制线的相符性

项目选址于龙岗区坪地镇,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基本生态控制线管理的实施意见》(深府〔2013〕63号)、《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优化调整方案(2013)》,项目不在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内,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

### (4) 与环境保护规划的相符性

项目洗版废水经厂区自建的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龙岗河。项目选址片区配套坪地横岭污水处理厂,项目员工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可纳入坪地横岭污水处理厂处理;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出售给废品收购站;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收运处理;危险废物统一收集后交由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项目建设符合所在区域的环境保护规划。

综上所述,项目选址是合理的。

## 3、与地方环境管理要求的符合性分析

根据深圳市环保局《关于对龙岗河、坪山河两河流域实行建设项目环保限批的通知》(深环[2007]266号)、《关于加强两河流域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的通知》(深环[2008]52号)、《关于进一步明确两河流域建设项目审批有关问题的函》(深环函[2008]218号)及深圳市龙岗区环境保护局《关于贯彻落实我区有关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政策的通知》(深龙环[2010]115号)及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强化龙岗河、坪山河和观澜河流域环保产业导向的通知》(深人环[2011]219号)及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严格限制东江流域水污染项目建设进一步做好东江水质保护工作的通知》(粤府函[2011]339号)及

其补充通知（粤府函[2013]231号）的有关规定的要求分析：

项目属于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业，为新建项目，不属于上述文件中所规定的禁止建设和暂停审批类的行业。项目洗版废水经厂区自建的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龙岗河。项目生活污水经隔油隔渣池、化粪池进行预处理达标后，经污水管网排入坪地横岭污水处理厂进行后续处理，最终排入龙岗河，对受纳水体龙岗河产生的影响较小。根据项目影响分析可知，若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到位，各污染物排放可达标排放，符合限批政策及地方环境管理要求。

## 结论与建议

### 1、项目概况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 月，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12051255，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高桥社区坪桥路 12 号 A 栋、B 栋、C 栋。项目原不从事实体生产。

因公司发展需要，项目拟在现址由贸易经营转入实体生产经营，即从事包装装潢印刷品、其他印刷品印刷、纸箱、彩盒、包装盒的生产加工，预计产品及产量分别为：包装装潢印刷品 10 万吨/年；其他印刷品印刷 10 万吨/年；纸箱 10 万吨/年；彩盒 8000 万个/年；包装盒 8000 万个/年。

项目所在厂区属自有房产，厂区占地面积为 43550.5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89400 平方米，其中厂房 70500 平方米，单身宿舍、食堂 18200 平方米，设备用房 700 平方米。用途为工业用地。现申请办理新建项目环保审批手续。

### 2、项目周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 (1) 水环境质量现状

龙岗河西坑断面水质较好，各监测因子均可达到水质控制目标的要求；葫芦围、西湖村、低山村及吓陂断面水质受到不同程度的有机物污染，主要是接受了未经处理或处理不达标的生活污水及工业废水所致。全河段不能达到 2015 年水质目标要求。

#### (2)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  $PM_{10}$ 、 $SO_2$  等指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的二级标准， $PM_{2.5}$ 、 $NO_2$  等指标超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的二级标准，超标率分别为 31.4%、15%， $NO_2$  超标原因主要来自燃料燃烧产生的氮氧化物，还包括汽车尾气。 $PM_{2.5}$  超标主要是由于施工地、锅炉废气等引起的。由此可见，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现状一般。

#### (3) 声环境质量现状

评价区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 3 类标准，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

### 3、营运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 (1) 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生产废水：项目洗版工序的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46.76 吨/日，合计 14028 吨/年。废水

中主要污染物为 COD<sub>Cr</sub> (2000mg/L)、BOD<sub>5</sub> (800mg/L)、SS (800mg/L)、氨氮 (150mg/L)、磷酸盐 (15mg/L)、色度 (200 倍)、PH (6~9)。

目前，项目已委托深圳市美佳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厂区内设计并承建一套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规模为 50m<sup>3</sup>/d，将洗版废水集中收集后通过自建的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龙岗河。

生活污水：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水为员工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360t/d，合计 108000t/a。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能够纳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坪地横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坪地横岭污水处理厂进行后续处理，对受纳水体龙岗河的影响很小。

## (2)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印刷废气：项目印刷过程中使用油墨、UV 光油，其中的挥发性有机物会挥发产生有机废气，主要污染物为甲苯、二甲苯、总 VOCs。

擦拭废气：项目使用洗车水对印刷机、印版进行擦拭，洗车水中的有机溶剂挥发会产生有机废气，主要大气污染物为二甲苯、总 VOCs。

有机废气：项目裱纸、贴盒工艺中使用白乳胶中的有机溶剂挥发会产生一定量的有机废气，主要成分为醇类、酯类等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

有机废气：项目复膜工序 PP 膜加热熔化时将产生有机废气，其大气污染物主要是非甲烷总烃。

项目拟在各个有机废气产生工位上方安装废气收集装置，将废气收集后通过排气管道引至楼顶高空排放，排气筒高度不低于 15 米，为了进一步降低有机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项目在排气口加设喷淋净化系统+活性炭净化系统，将收集后的有机废气经喷淋净化系统+活性炭净化系统（活性炭定期更换）处理达标后再通过管道引至楼顶高空排放。

经采取上述措施后，则项目外排印刷、擦拭废气可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5-2010)第 II 时段限值标准的要求，裱纸、贴盒、复膜废气排放可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的要求。同时做好员工防护工作，进行生产作业时佩戴好口罩及手套。

油烟：项目厨房食物烹饪过程中食物高温加热挥发产生的油烟。

项目拟在厨房内设置了静电类型油烟处理器（油烟去除效率可达 85%以上）对油烟进行处理，将运营过程中产生的油烟经集气罩收集后经静电油烟处理器处理后通过排烟管道引至楼顶高空排放。

燃油废气：项目设有 500KW 的备用发电机 1 台，燃料为 0#轻柴油。柴油燃烧时将产生燃油废气，其主要污染因子为 SO<sub>2</sub>、NO<sub>x</sub> 和林格曼黑度。

项目所使用的柴油均为清洁柴油，且已安装发电机尾气净化装置对其产生的尾气进行收集处理，该发电机尾气净化装置能对烟尘颗粒物进行有效的捕集，为进一步确保达标排放，项目委托深圳市索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发电机产生的尾气进行监测（报告编号：R1511414），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发电机处理后的尾气经排气管道引至发电机房所在建筑物楼顶高空排放后，外排废气可以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要求。

经过采取上述措施处理后，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对周围大气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

### （3）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主要来自各类印刷机、切纸机、坑纸机、CTP 机、晒版机、折页机、全自动 UV 机、全自动烫金机、全自动压纹机、全自动复膜机、全自动裱纸机、全自动贴合机、除泡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空压机产生的空气动力噪声及发电机运转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噪声值约为 75~85dB(A)。项目采取合理调整车间内设备布置，合理安排工作时间，注意设备的保养维护，设置独立发电机房，在发电机底座设置减震垫，项目已委托深圳市索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发电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进行监测（报告编号：R1511414），其结果表明，项目发电机噪声昼间和夜间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3 类标准要求，则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对周围声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

### （4）固体废物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出售给废品回收站处理；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运往垃圾处理场作无害化处理；危险废物交由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代为处理。

经上述措施处理后，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不产生直接影响。

#### (5) 卫生防护距离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为有机废气、油烟及备用发电机尾气，有机废气种类包括有甲苯、二甲苯、总 VOCs、非甲烷总烃。目前，项目所有废气均经有效收集后引至厂房顶处理后高空排放，由以上分析可知，污染物落地浓度低，对空气质量的影响不大，报告认为，项目可不设置大气防护距离。

按照《以噪声污染为主的工业企业卫生防护距离标准》(GB 18083—2000)的规定，印刷厂的卫生防护距离为 50 米，项目边界 50 米范围内无集中居民住宅，符合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另外，GB 18083-2000 标准所列印刷厂设备噪声源强为 85~90dB(A)，设置噪声卫生防护距离还应结合实际情况（设备数量、是否采取有效的降噪措施等）确定。建设单位可通过进一步采取相应的降噪措施，在保证排放的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 类标准的情况下，项目以噪声为主的卫生防护距离可控制在厂边界处。

#### (6) 循环经济及清洁生产评价结论

项目循环经济达到二级标准，即循环经济中等水平，符合深圳市建设项目环保审批要求。项目应不断采用先进的技术和设备，加强管理，减少工业中间投入，以提高其循环经济水平。

项目采用对环境污染较小的原辅材料，并做好生产中的过程控制，减少污染排放，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进行妥善治理，分类收集，合理利用，加强企业的环境管理，以保持和提高自身清洁生产水平。

### 4、产业政策相符性及选址合理性结论

#### (1) 选址合理性分析结论

项目不在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内，符合生态控制线管理条例要求。

项目所在区域空气环境环境功能为二类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属 3 类声功能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 3 类标准；地处龙岗河流域，不在水源保护区，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洗版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通过采取措施进行处理后不会改变区域环境功能，项目的运营与环境功能区划相符合。

项目选址土地利用规划为工业用地，项目选址符合土地利用规划要求。

项目洗版废水经厂区自建的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龙岗河。项目选址片区配套坪地横岭污水处理厂，项目员工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可纳入

坪地横岭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周边垃圾转运站、废品回收站等固废处理设施较为完善，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类污染物均可得到有效的治理。

综上所述，项目选址是合理的。

### (2) 产业政策分析结论

项目不属于产业政策限制、禁止或淘汰类项目，属允许类项目，不违反《深圳市大气环境质量提升计划》（深府办[2013]19号）的相关要求，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相关的产业政策要求。

### (3) 与地方环境管理要求的符合性分析

项目属于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业，为新建项目，不属于上述文件中所规定的禁止建设和暂停审批类的行业。项目洗版废水经厂区自建的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龙岗河。项目生活污水经隔油隔渣池、化粪池进行预处理达标后，经污水管网排入坪地横岭污水处理厂进行后续处理，最终排入龙岗河，对受纳水体龙岗河产生的影响较小。根据项目影响分析可知，若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到位，各污染物排放可达标排放，符合限批政策及地方环境管理要求。

## 5、环保投资、验收结论

项目涉及到的各项环保措施按照要求落实到位，则运行过程中产生的生活污水、生产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对周围的环境产生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综上所述，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新建项目选址不在深圳市规定的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内，不在水源保护区，并且符合区域环境功能区划要求，从选址上是合理的。项目不属于龙岗河流域建设项目环保限批的禁止建设和暂停审批类的行业，符合相关限批政策。项目土地利用规划为工业用地，项目选址符合土地利用规划要求。若项目运营期能采取积极措施不断提高企业循环经济水平，推行清洁生产，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量，并且将产生的各项污染物按报告中提出的污染治理措施进行治理，加强污染治理设施和设备的运行管理，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则项目的建设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明显的影响，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的新建是可行的。

编制单位：河南省正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本人郑重声明：对本表以上所填内容全部认可。

项目（企业）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章）

年 月 日

## 附图一览表

序号	附图名称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地理位置与生态控制线关系示意图
附图 3	项目所在位置四至示意图
附图 4	项目所在厂房现状及生产车间图片
附图 5	项目所在位置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分示意图
附图 6	项目位置与地表水源保护区关系图
附图 7	项目所处流域水系图
附图 8	项目所在位置大气环境功能区划分示意图
附图 9	项目所在位置噪声环境功能适用区划分示意图
附图 10	项目所在位置土地利用规划图
附图 11	项目地理位置与污水干管系统布局规划关系图
附图 12	项目总体及各个车间内部平面布置图

## 附件一览表

序号	附件名称
附件 1	营业执照
附件 2	房地产证
附件 3	《深圳市龙岗区服务企业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会议纪要》(2015 年第二次)
附件 4	检测报告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地理位置与生态控制线关系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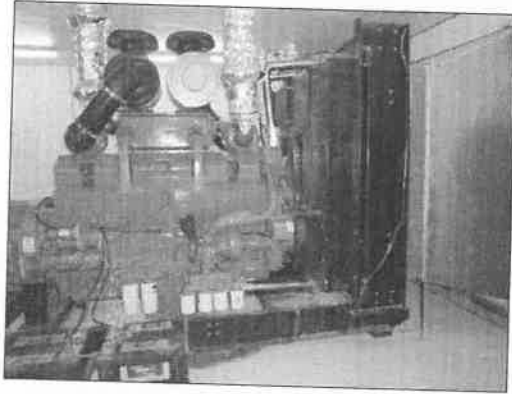




项目厂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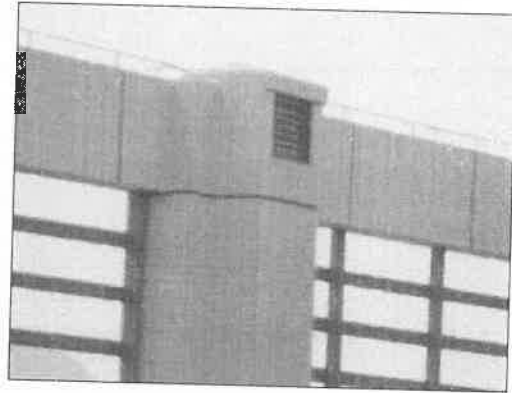
项目食堂宿舍综合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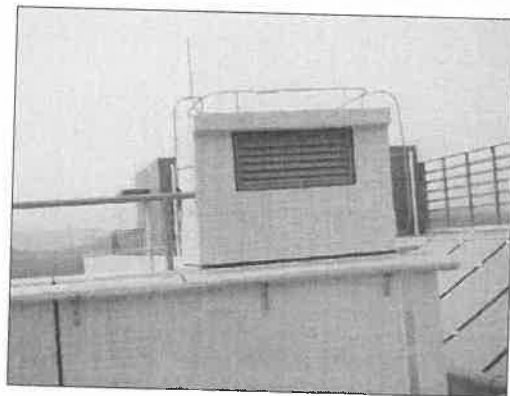
发电机



发电机房隔音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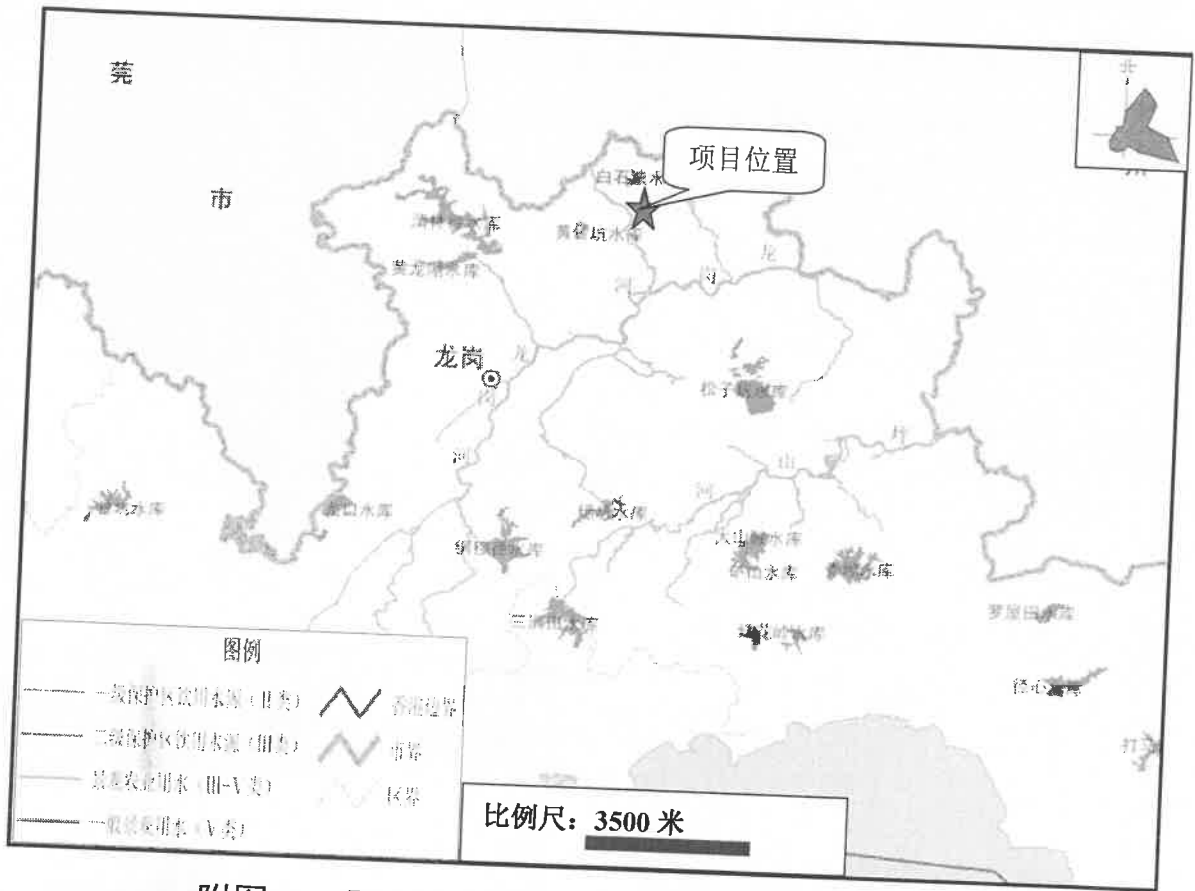


发电机尾气排放口



油烟废气排放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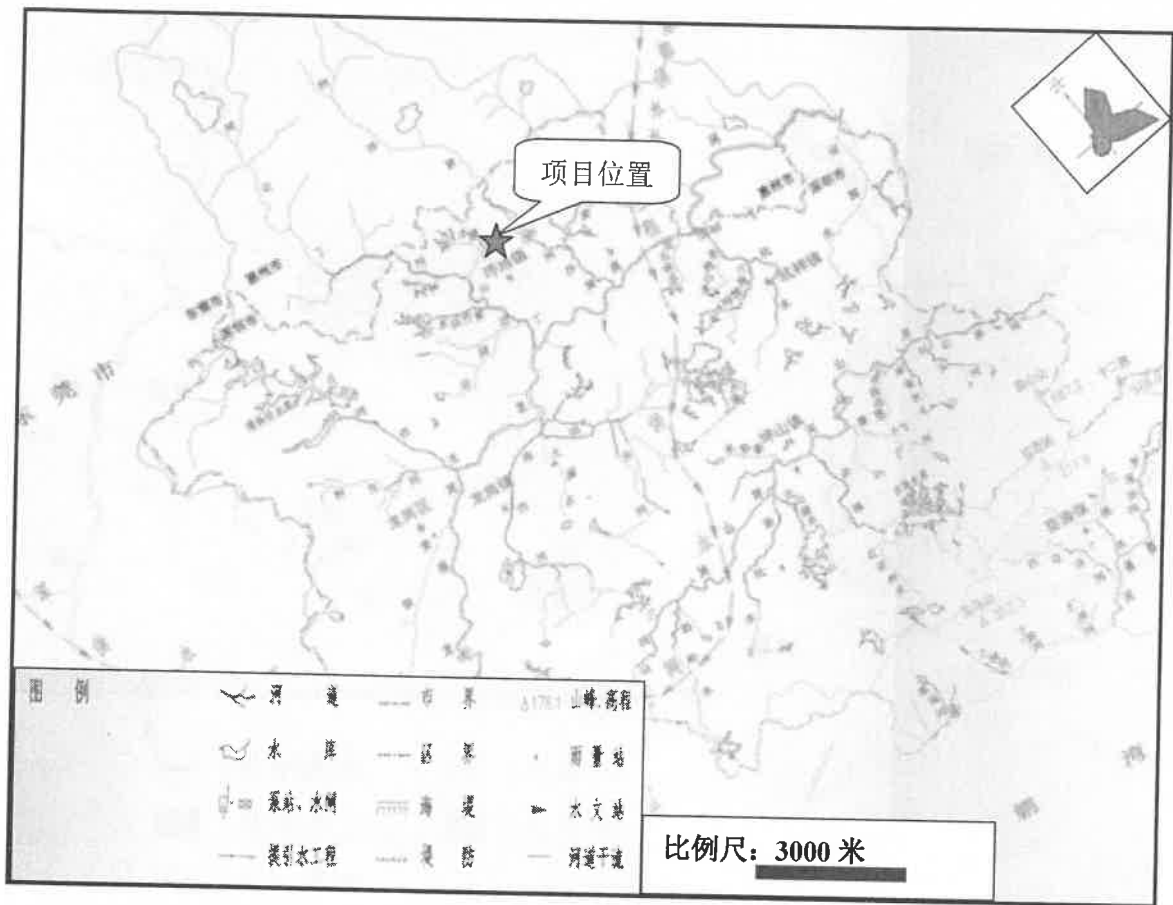
附图 4 项目厂房现状及生产车间图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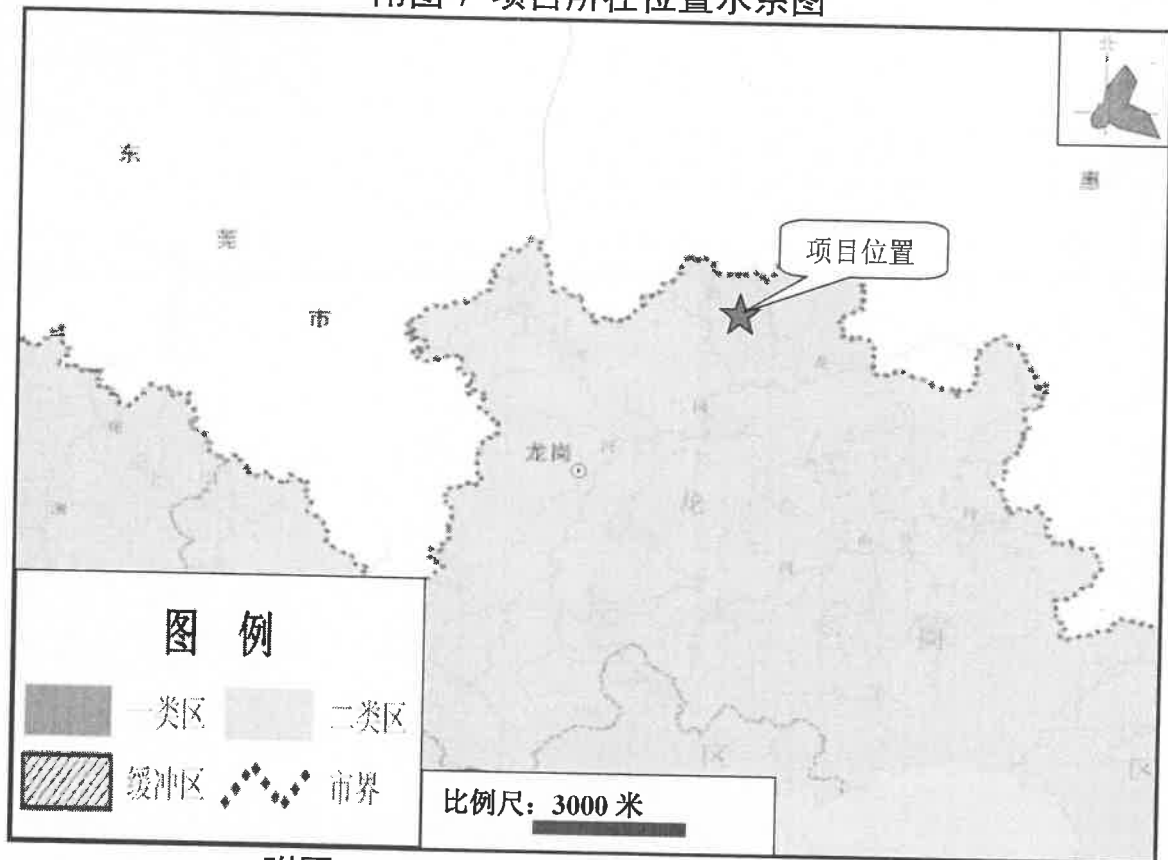
附图 5 项目所在位置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分图



附图 6 项目所在位置地表水源保护区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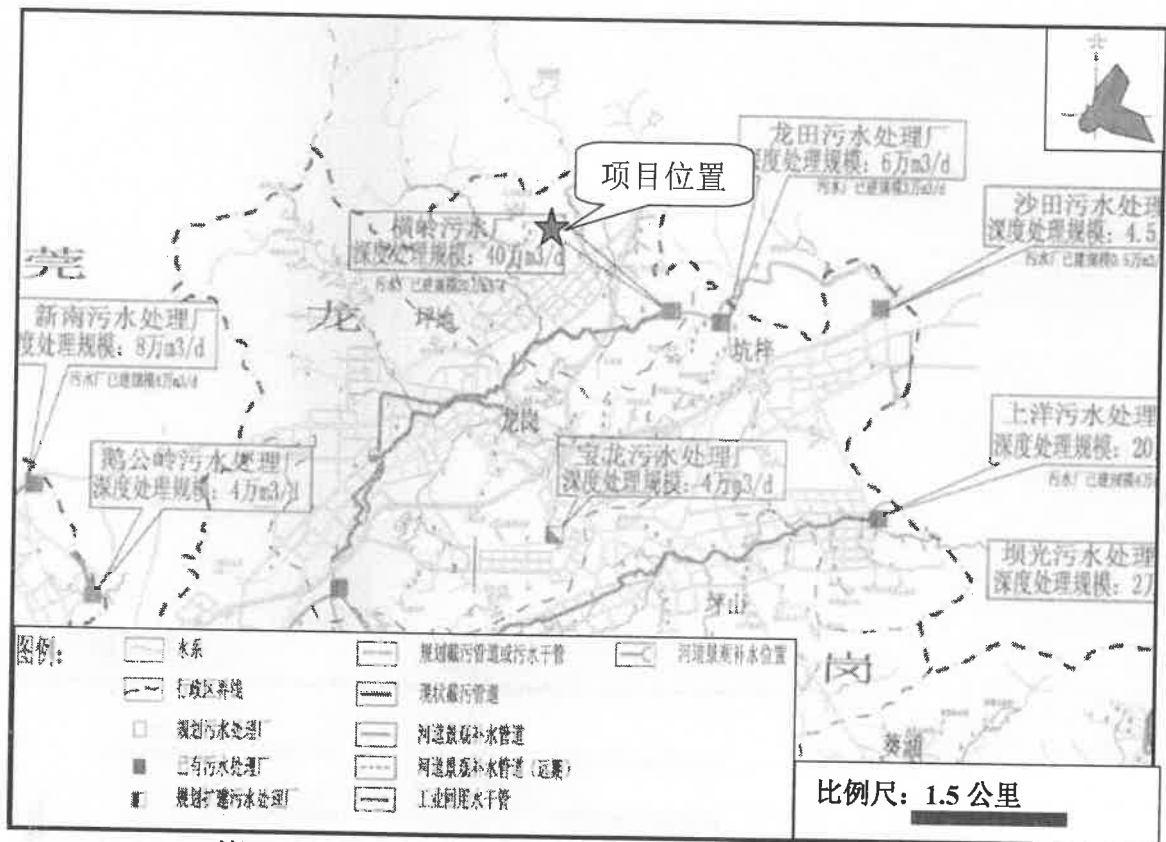
附图 7 项目所在位置水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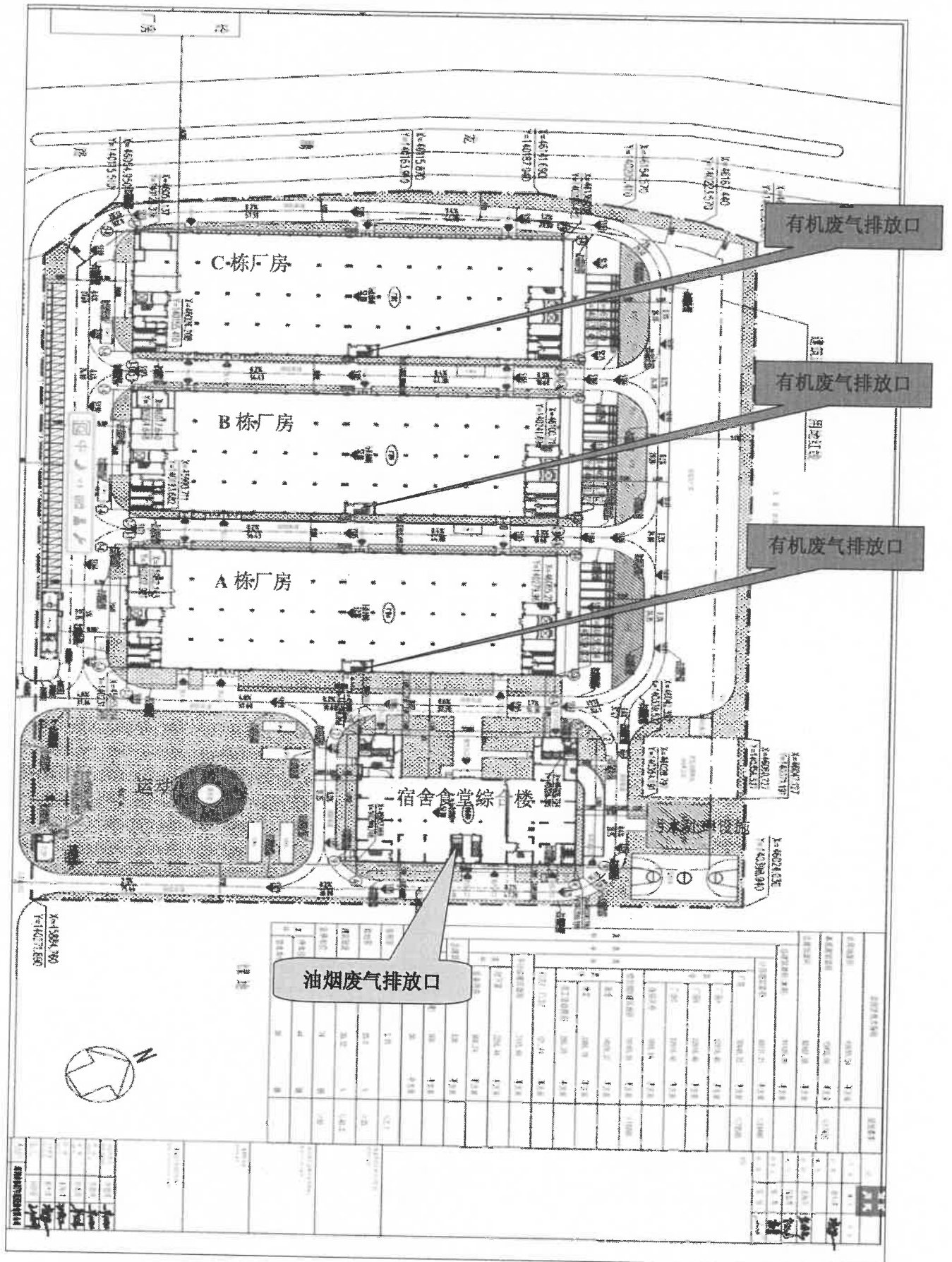
附图 8 项目所在位置大气功能区划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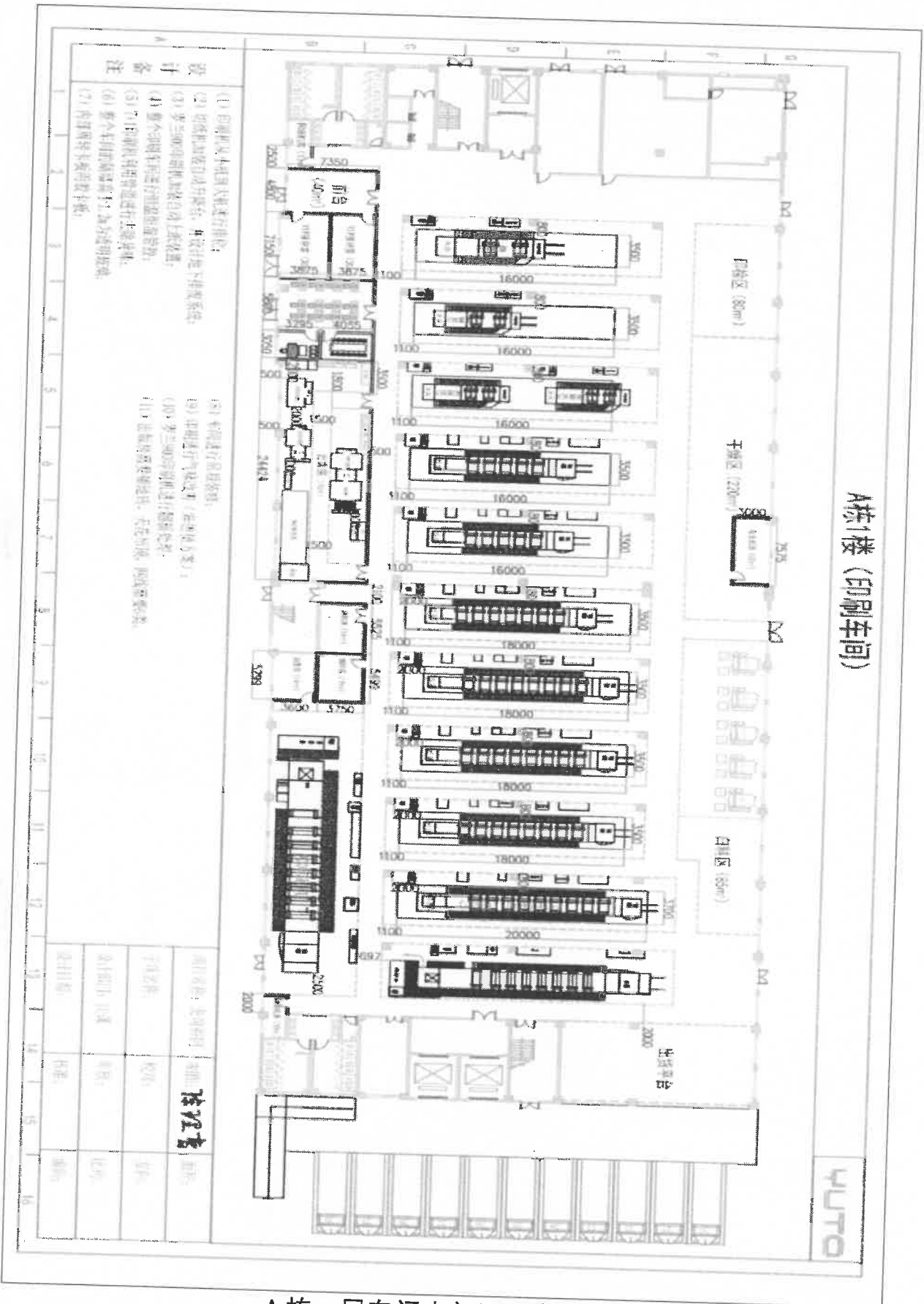


附图 11 项目地理位置污水干管系统布局规划图



项目厂区总平面布置图

# A栋1楼 (印刷车间)



- 设计备注:
- (1) 印刷机以上机头均按标准进行排布;
  - (2) 烘版机加版机的开版台, 均按标准进行排布;
  - (3) 罗兰3000印刷机加版台均按标准进行排布;
  - (4) 整个印刷车间进行道路规划;
  - (5) 7台印刷机均用普通道进行连接;
  - (6) 整个车间的消防通道, 均按标准进行排布;
  - (7) 内墙均按标准进行排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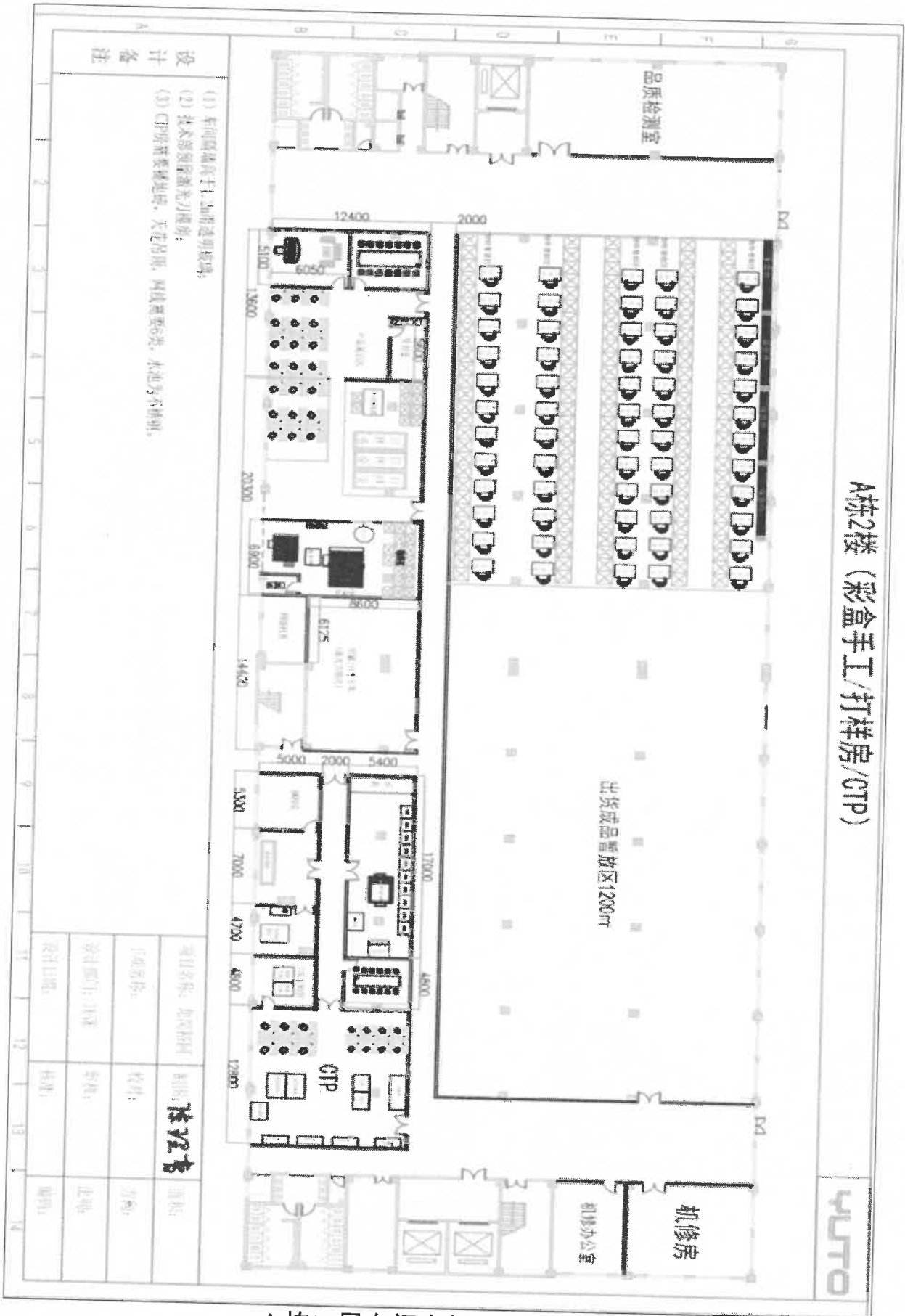
- (8) 车间进行自然通风;
- (9) 印刷车间进行自然通风;
- (10) 罗兰3000印刷机进行自然通风;
- (11) 其他设备均按标准进行排布;

项目名称	印刷车间
设计内容	设计
设计日期	2000
设计单位	设计

A栋一层车间内部平面布置图

# A栋2楼 (彩盒手工/打样房/CTP)

YUTO



设计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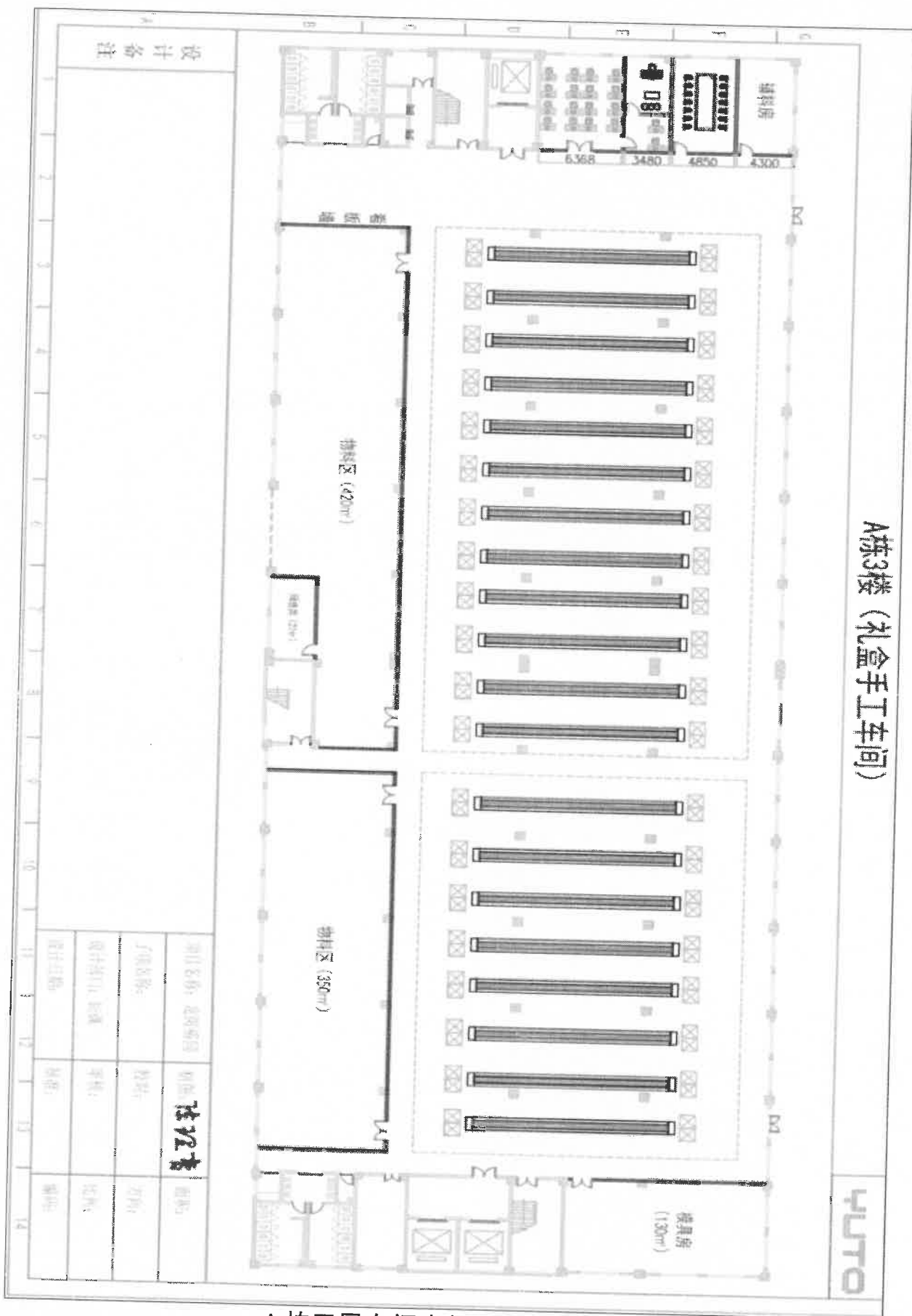
- (1) 车间顶部采用工业用透明彩板;
- (2) 技术部预留激光刀房;
- (3) CTP明室要铺地母, 天花吊屏, 网络需要6类, 水池为不锈钢。

项目名称	彩盒印刷	制表人	陈双喜	审核人	
编制日期		审核日期		审核人	
设计日期		审核日期		审核人	

A栋二层车间内部平面布置图

# A栋3楼 (礼盒手工车间)

HU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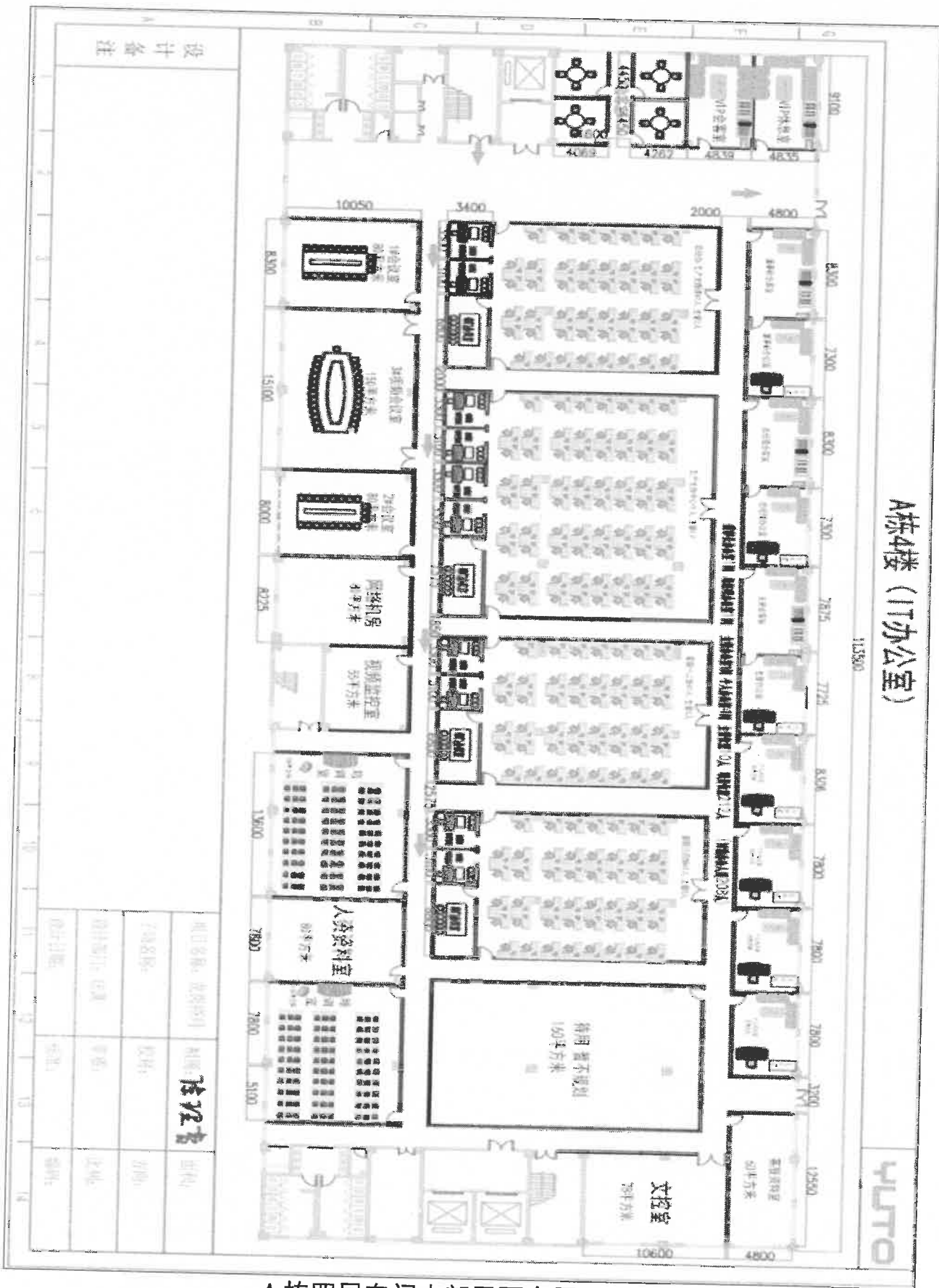
设计备注

项目名称	说明	备注
厂房名称	礼盒车间	
设计单位	设计院	
设计日期	2024.08	

A栋三层车间内部平面布置图

# A栋4楼 (IT办公室)

113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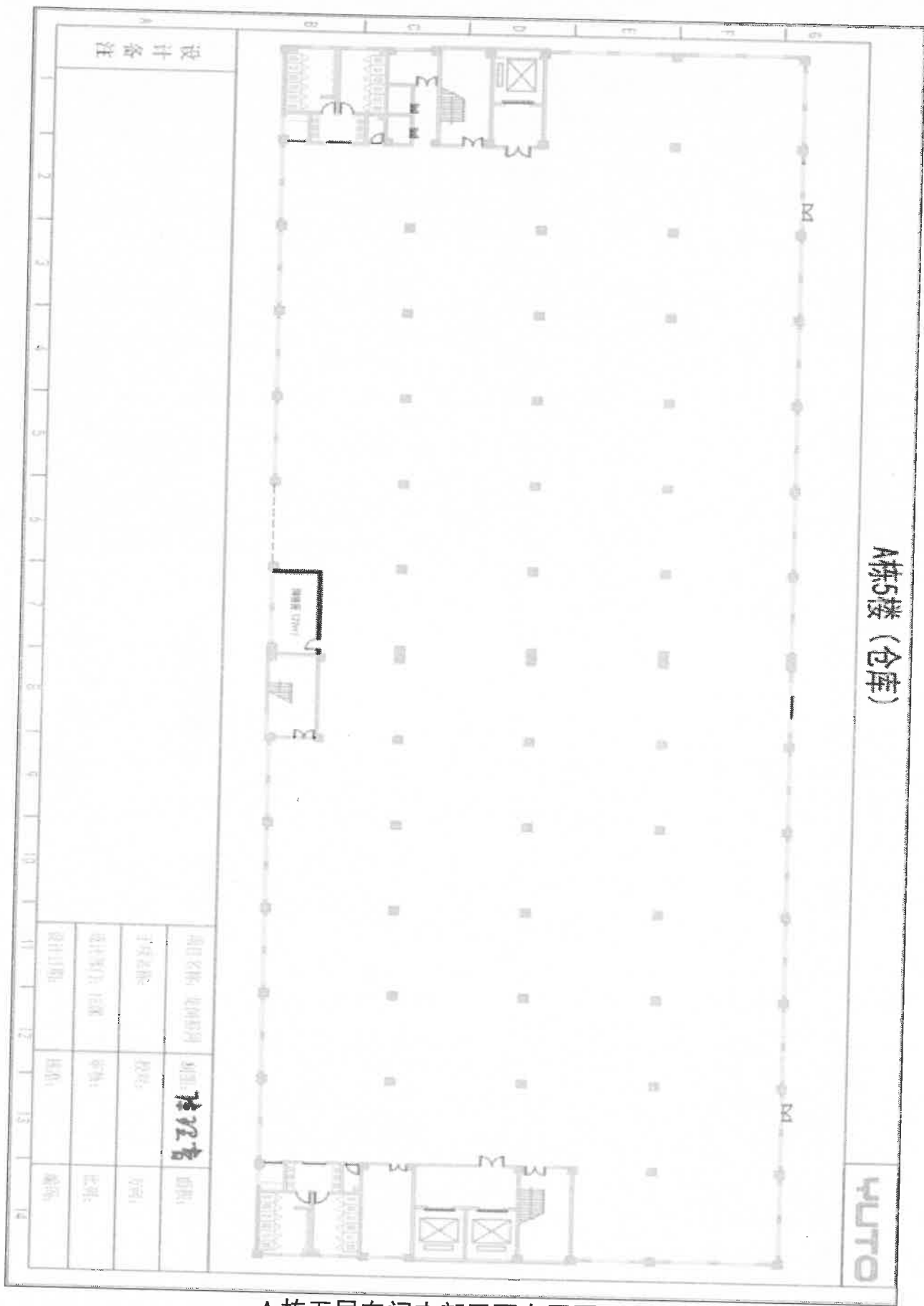
设计备注

项目名称	规格/材料	品牌	说明
7.0米吊顶	铝扣板	龙牌	防潮
消防喷淋/烟感	普通	海湾	正牌
消防广播	普通	海湾	正牌

A栋四层车间内部平面布置图

A栋5楼 (仓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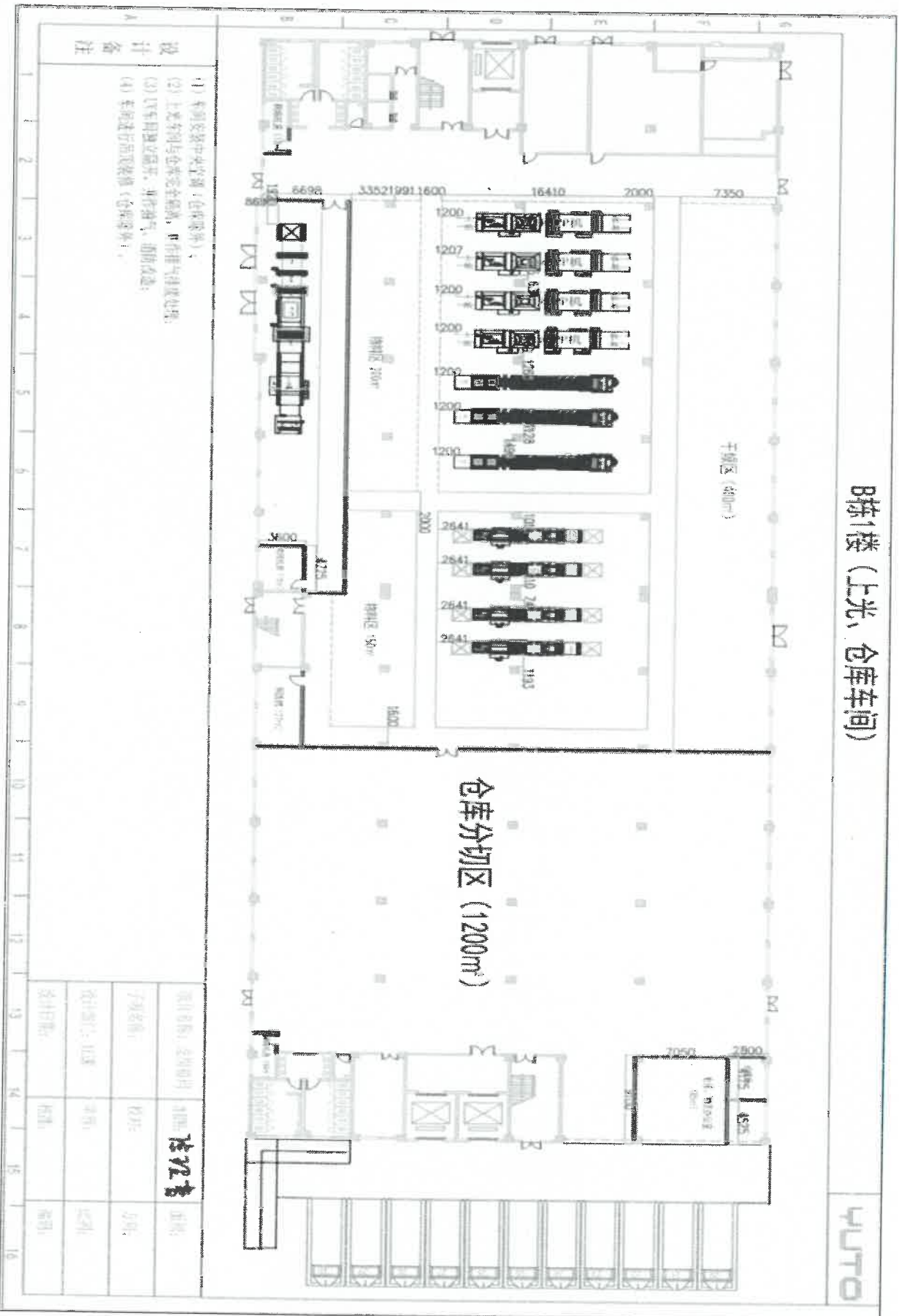
PUJO



A栋五层车间内部平面布置图

### B栋1楼 (上光、仓库车间)

4U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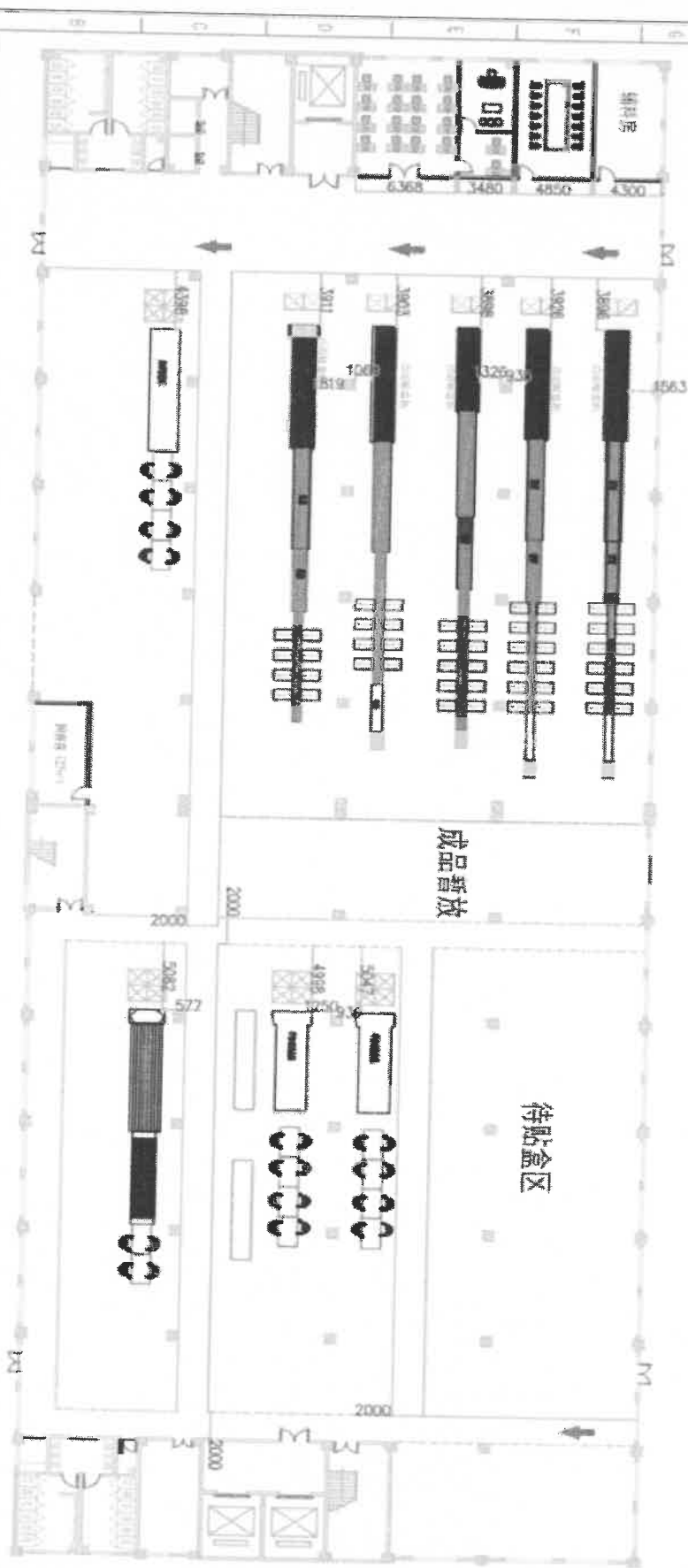


B栋一层车间内部平面布置图



# B栋2楼 (彩盒贴盒车间)

YU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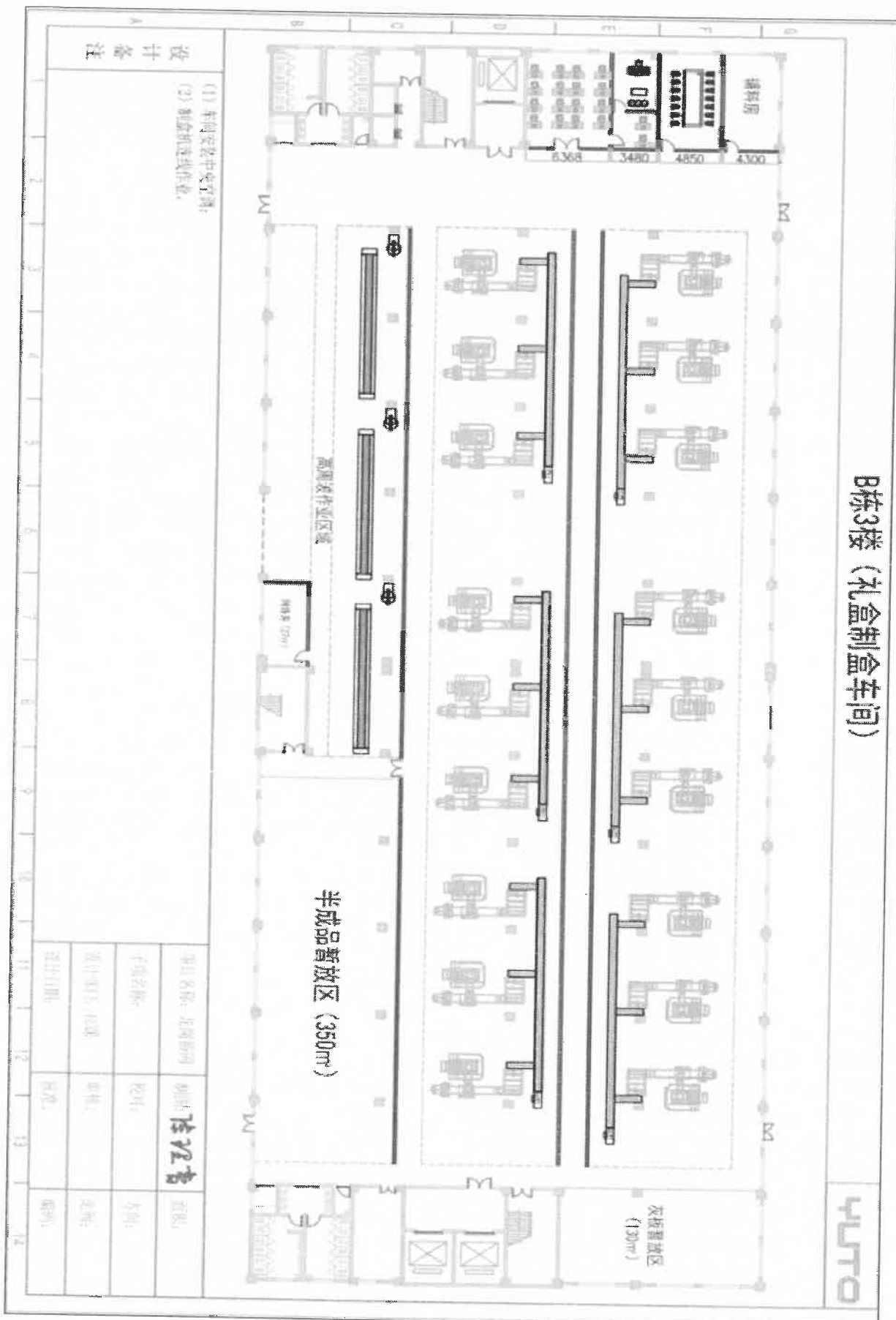
设计备注  
 (1) 车间安装中央空调。  
 (2) 裱纸机位于E区地沟作业。

项目名称	彩盒贴盒区	负责人	陈冠青	日期	
方案审核		设计师			
设计日期	12月	审核人			
设计日期		审核人			

B栋二层车间内部平面布置图

# B栋3楼 (礼盒制盒车间)

YU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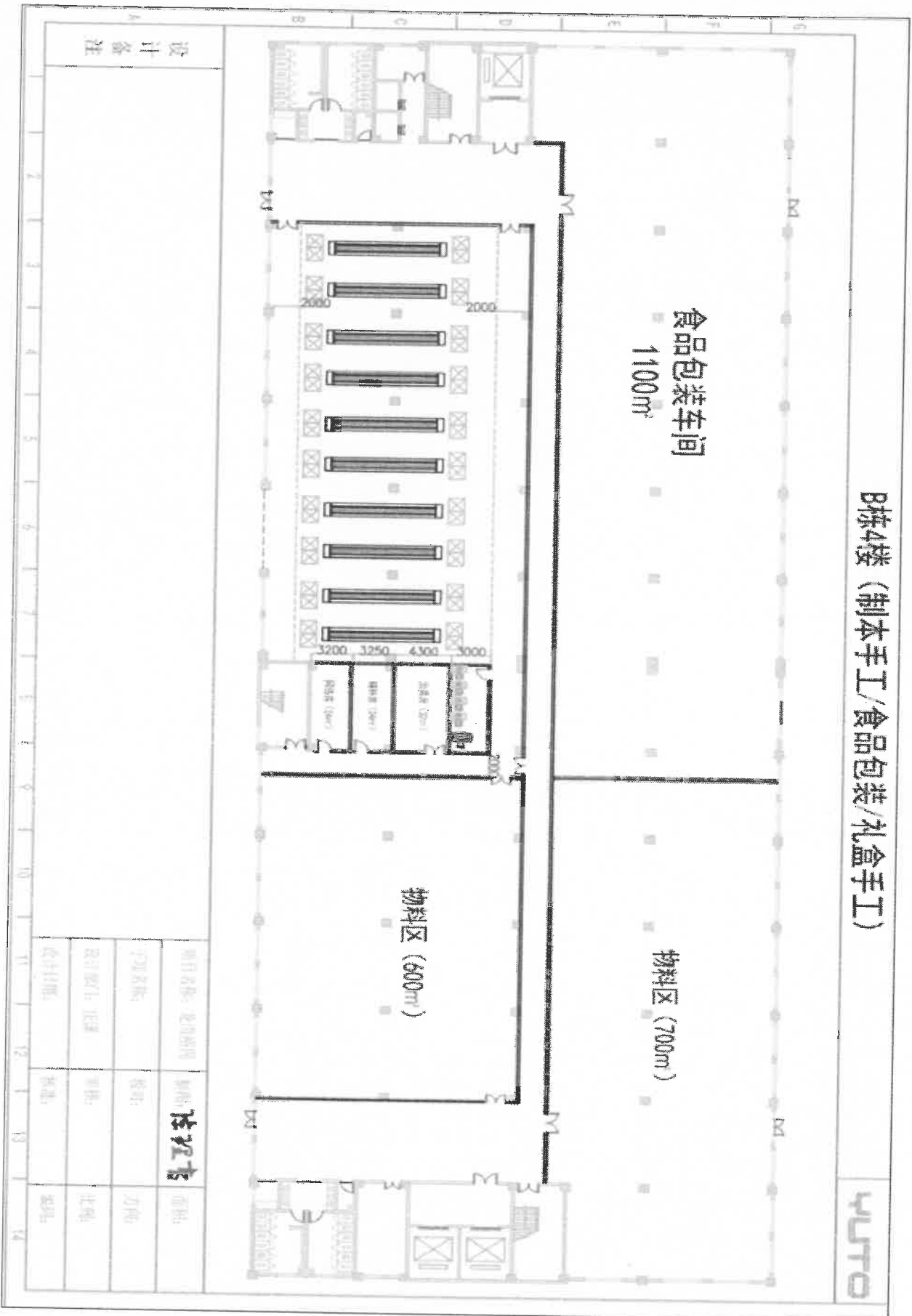
设计备注  
 (1) 车间安装中央空调  
 (2) 制盒机连线作业

项目名称: 礼理管	项目经理	日期:
子项名称:	控制:	方向:
设计阶段: 10.00	审核:	日期:
设计日期:	签字:	日期:

B栋三层车间内部平面布置图

# B栋4楼 (制本手工/食品包装/礼盒手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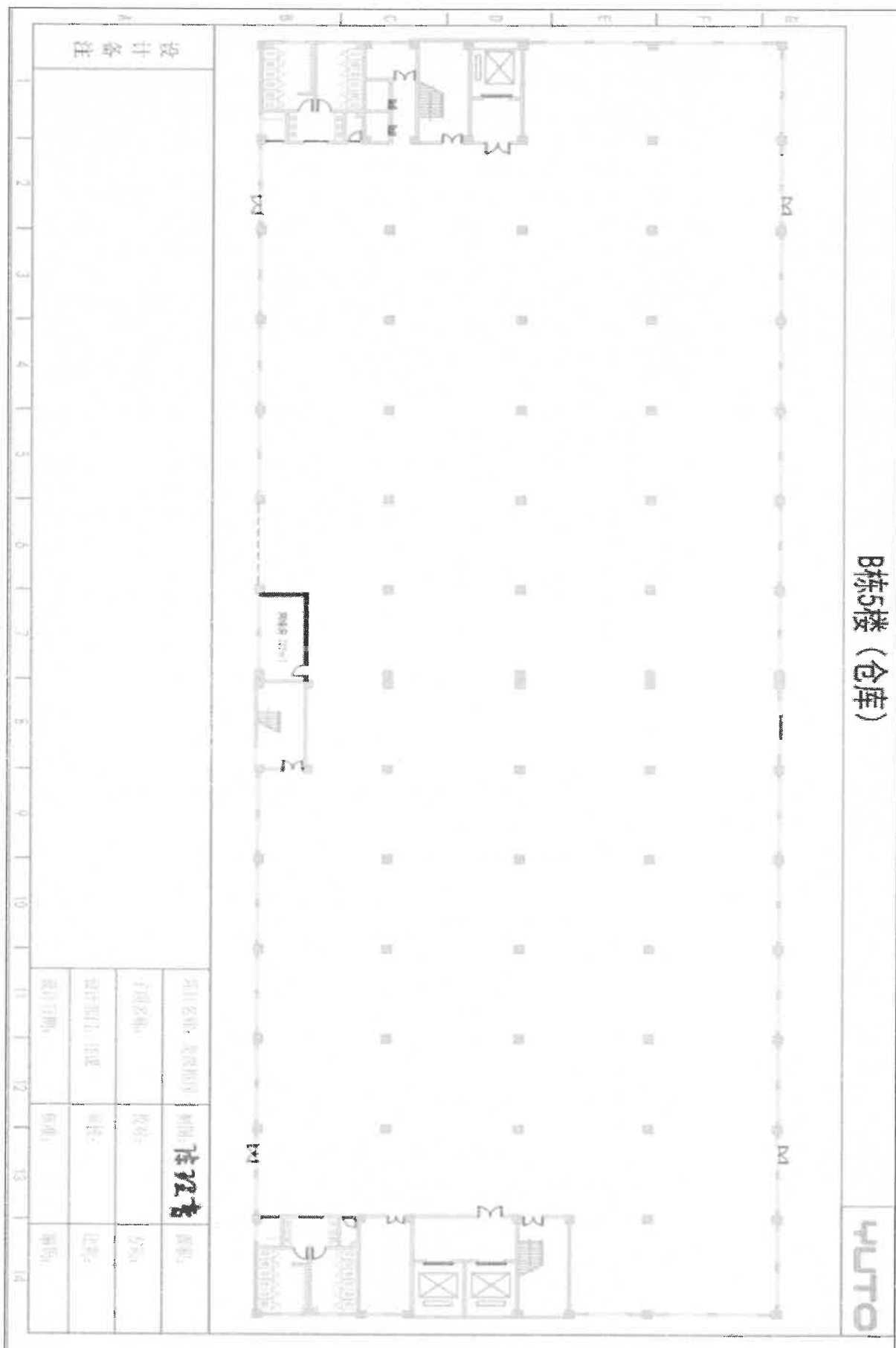
YJTCO



B栋四层车间内部平面布置图

# B栋5楼 (仓库)

4U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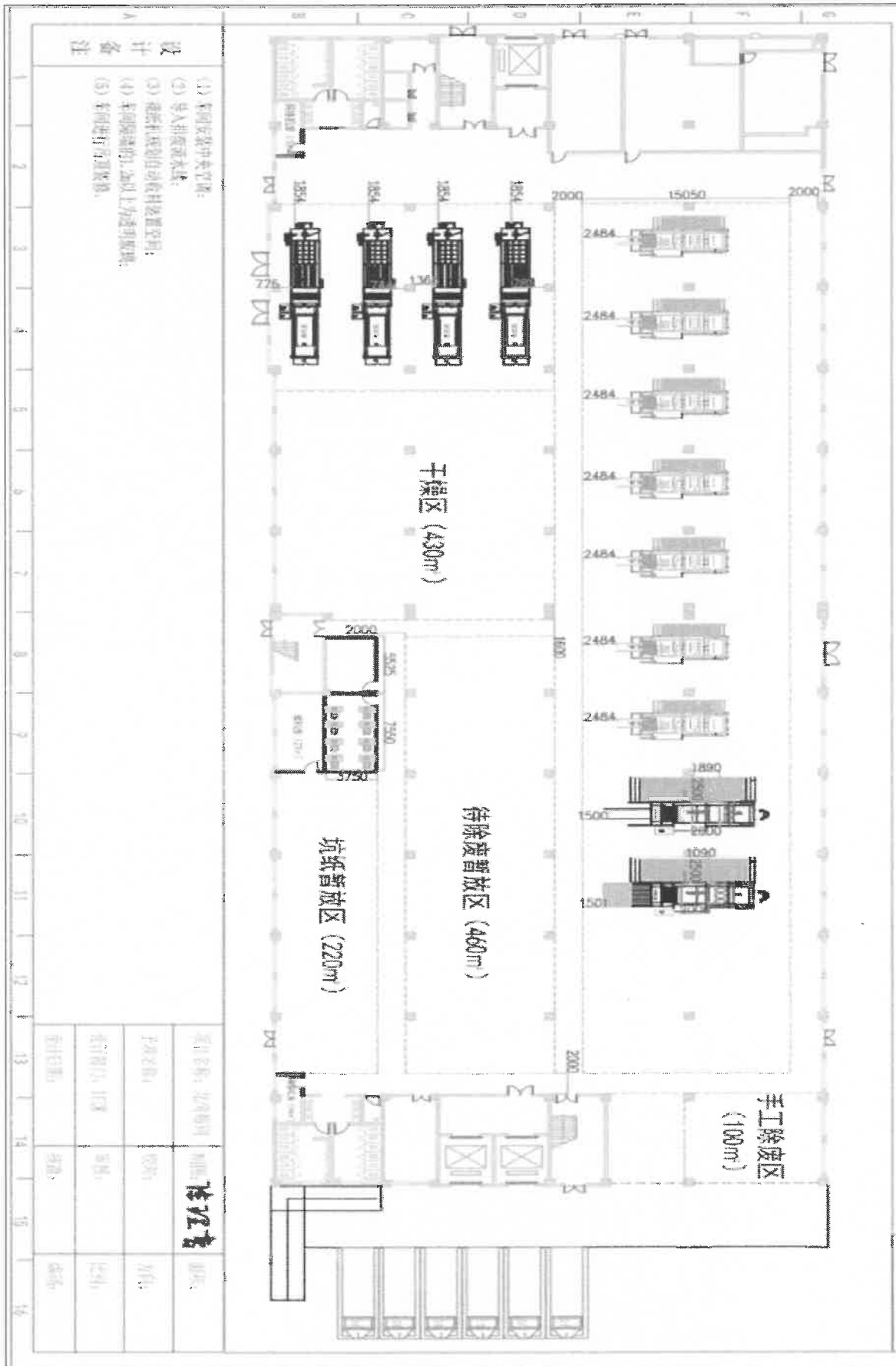
设计备注

项目名称: 4UTO	图名: 车间平面布置图	比例:	日期:
设计单位: 1111	设计人:	审核:	日期:
设计日期:	审核:	审核:	审核:

B 栋五层车间内部平面布置图

# C栋1楼 (彩盒裱牌车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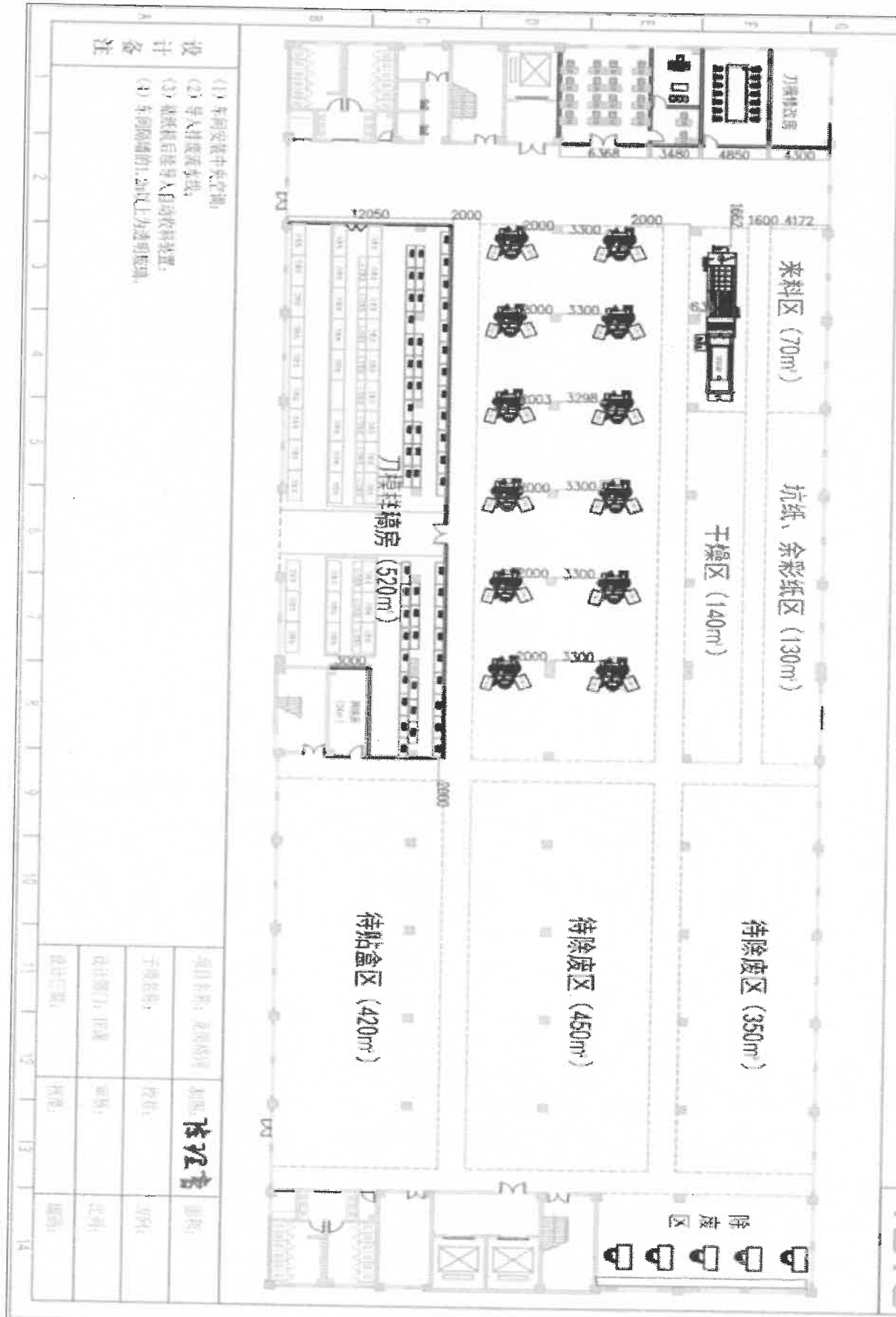
PU TO



C栋一层车间内部平面布置图

# C栋2楼 (手啤车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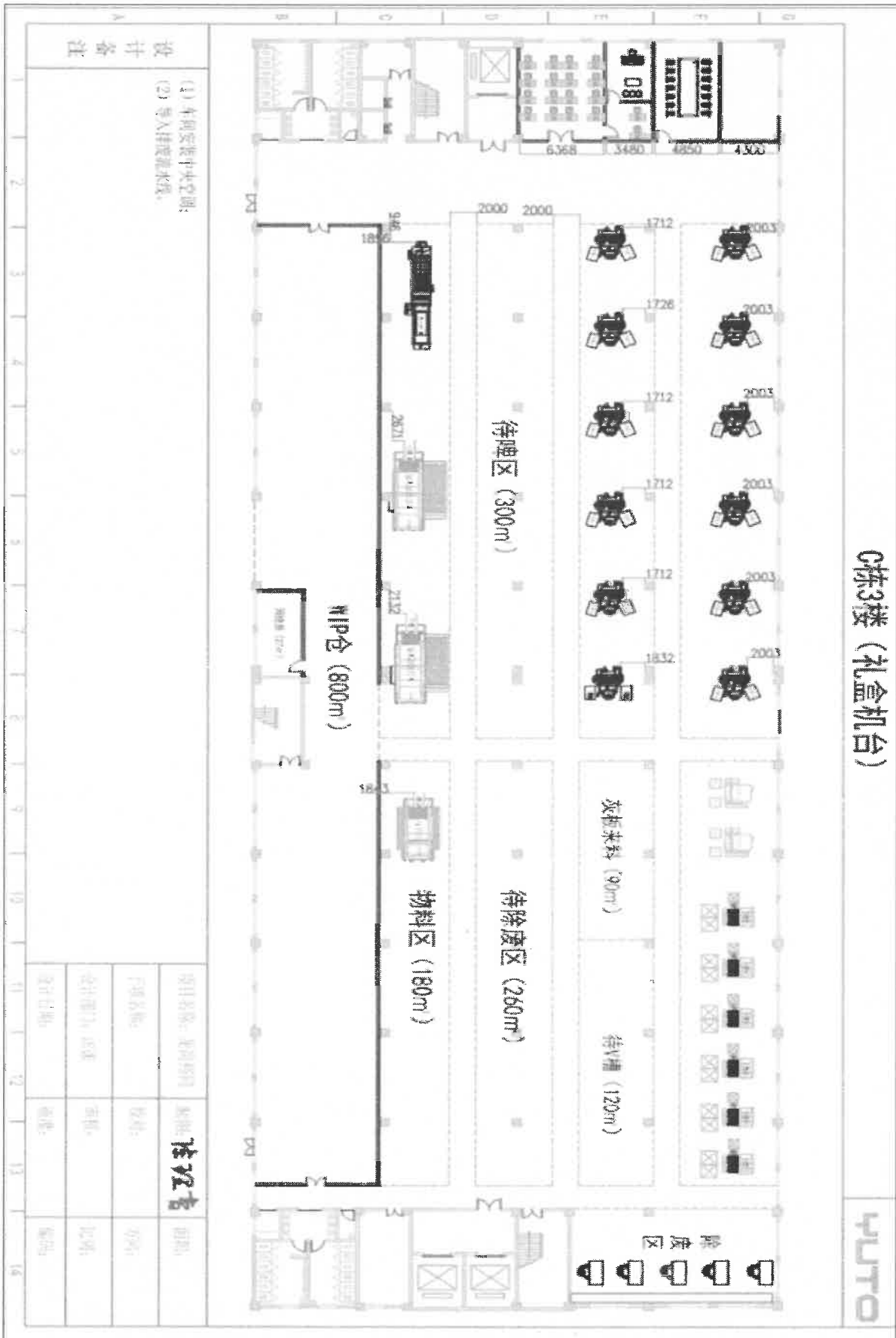
4JTO



C栋二层车间内部平面布置图

# C栋3楼 (礼盒机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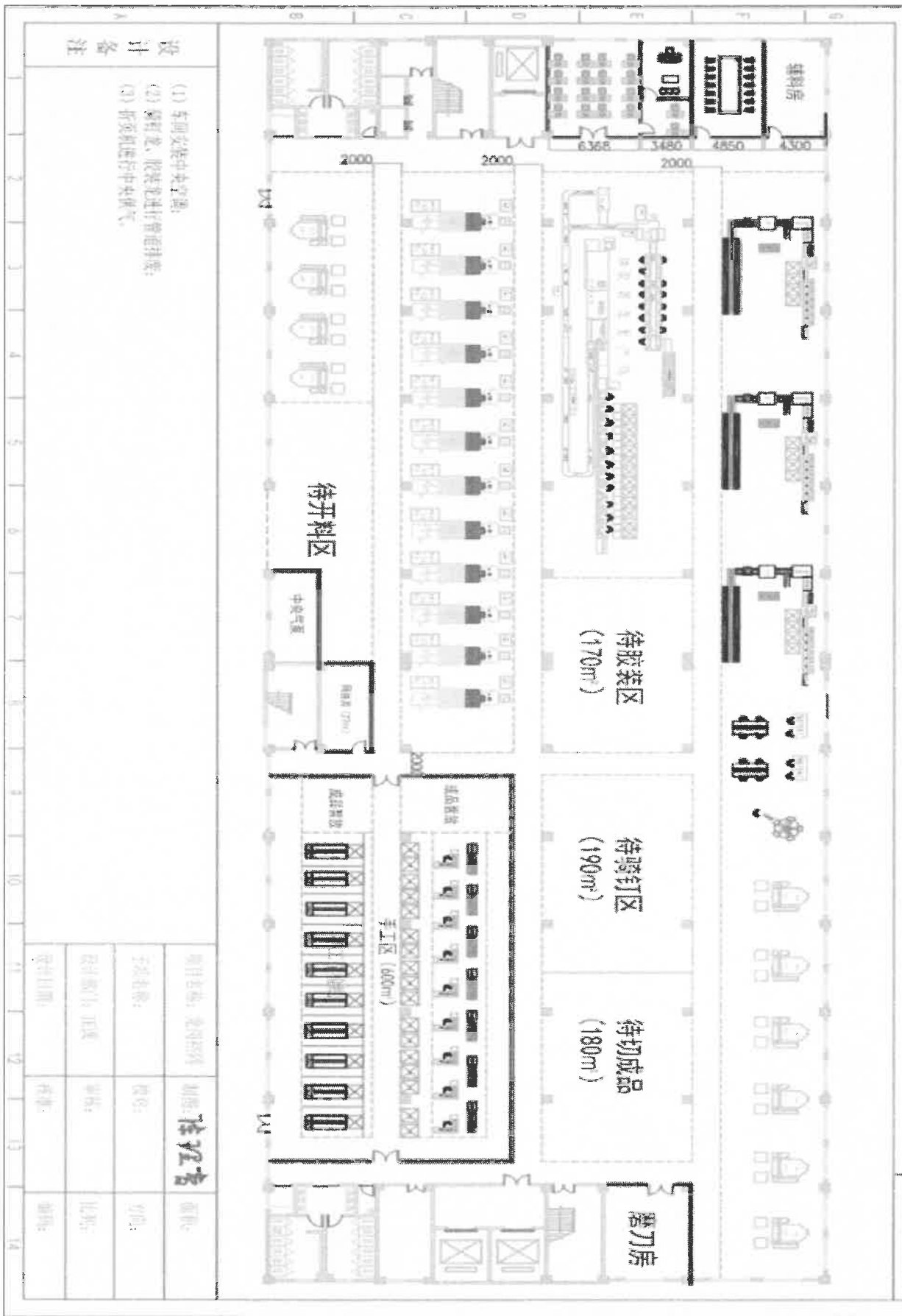
PLUTO



C栋三层车间内部平面布置图

# C栋4楼 (制本机台车间)

4/1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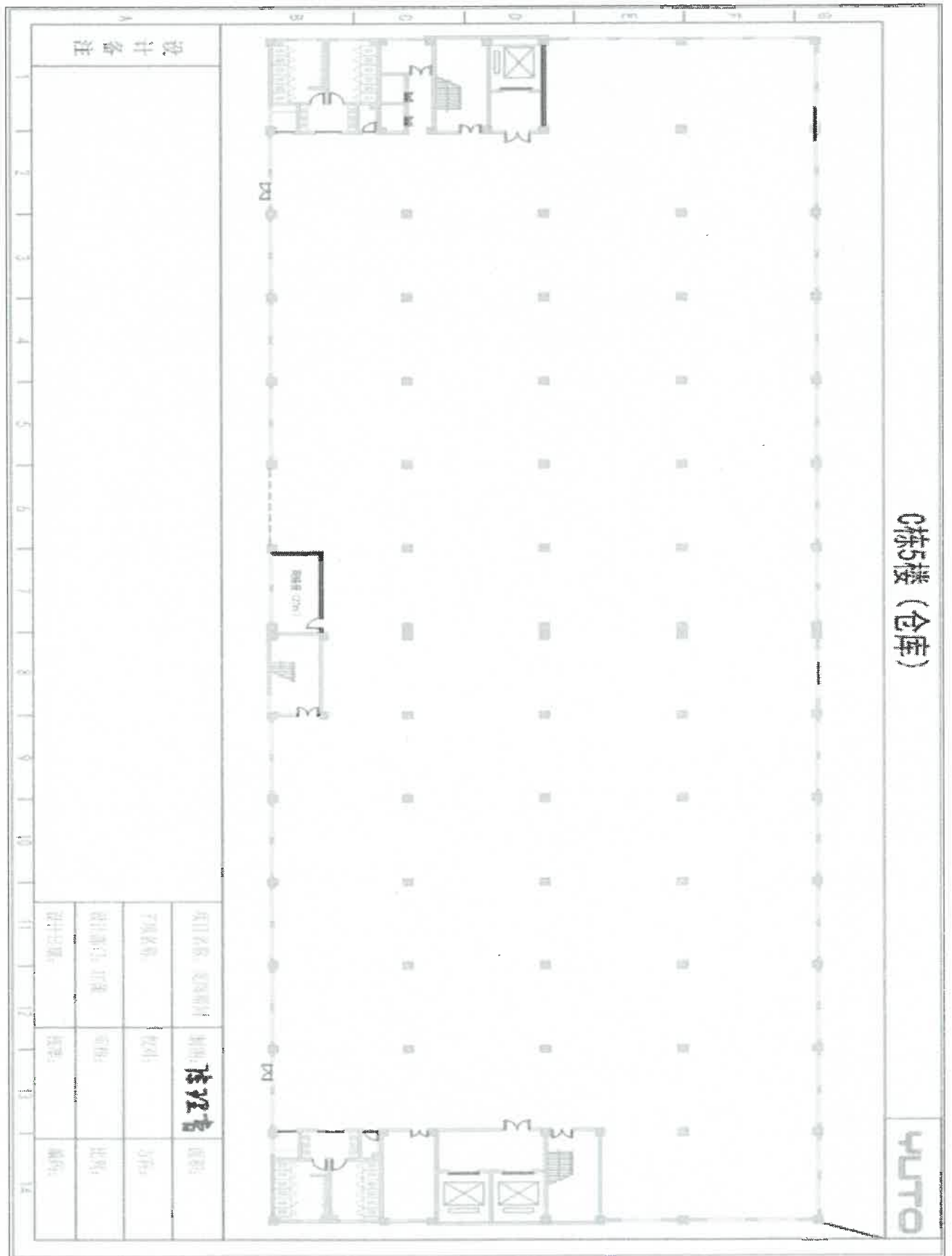
设计备注

(1) 车间文饰中央空调;  
 (2) 穿钉龙、胶装机进行管道排架;  
 (3) 折页机进行中央供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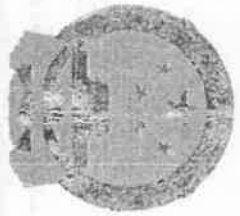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北京印刷	阶段:	设计
专业名称:	暖通	设计:	张强
设计阶段:	正图	审核:	张强
设计日期:		校对:	张强

C栋四层车间内部平面布置图





C 栋五层车间内部平面布置图  
附图 12 项目总体及各层平面布置图



# 分支机构营业执照 (副本)

注册号 440301112051255

名称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

类型 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高桥社区坪桥路12号A栋、B栋、C栋

负责人 陈东明

名称 负责人 成立日期  
陈东明 二〇一五年一月十三日

**重要提示**

1. 经营范围：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行政许可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信息公示：商事主体应当按照规定，及时公示、变更信息，并按照规定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报送年度报告。其他信息，请参见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网站（网址：[www.sz.gov.cn](http://www.sz.gov.cn)）公示。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一五年一月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权利人			
深圳市科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			
土地			
宗地号	610221-0559	宗地面积	43850.54m <sup>2</sup>
土地用途	工业用地	所在区	龙岗区
土地位置	龙岗区坪地镇		
使用年限	50年，从2006年12月29日至2056年12月28日止。		

深房地字第 6000594705 号  
 (正本)  
 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中心(印章)  
 登记日期 2013年11月05日

建筑物及其附着物			
房地产名称	无	套内建筑面积	无
建筑面积	无	竣工日期	无
用途	无		
登记价	人民币8672089.00		

**他项权利摘要及附记**

该证由原房地字第60000417190号房地产权证变更而来。原登记时间为2007年05月22日。以下是对原房地产权证附记内容：  
 1、本证土地性质原为工业用地，不得进行房地产开发经营；  
 2、计入容积率总建筑面积不超过39400平方米，其中：房70500平方米、单身宿舍、食堂18250平方米、设备用房750平方米；  
 3、工业所需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不得超过工业项目总用地面积的7%；  
 4、本证使用仅限于申报审批准入区的项目，不得转让、不能分割办理《房地产权证》；  
 5、本证批准，不得用于抵押。

# 深圳市龙岗区服务企业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会议纪要

(2015年第二次)

龙岗区服务企业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2015年6月11日

## 龙岗区服务企业联席会会议纪要

2015年5月29日下午，熊小平同志在区会议中心2211会议室主持召开了龙岗区服务企业工作联席会议，15家企业提出了生产经营中遇到的问题，区有关部门对企业问题进行了逐一回应。会议纪要如下：

### 一、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有关问题

#### 1. 关于区扶持项目申报的问题

会议要求，区经促局、科创局等产业扶持资金受理单位应尽量为企业留足材料准备时间，同时，为企业提供申报材料模板，规范申报材料内容。产业扶持资金受理单位可向有需求的企业推荐几家符合条件的科技中介服务机构，由企业自行选择科技中介服务机构协助撰写申报材料。

## 2. 关于惠州地区企业整体搬迁办公场所的问题

会议要求，惠州地区各企业应本着“先迁后拆”的原则，尽快迁往新办公场所，并做好搬迁期间的各项保障工作，确保企业正常运营。同时，要妥善处理搬迁过程中的各项事宜，维护企业的合法权益。

## 3. 关于惠州地区企业搬迁办公场所的问题

会议指出，企业搬迁办公场所是一项系统工程，涉及面广，工作量大。各企业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确保搬迁工作顺利进行。同时，要加强对搬迁过程的监督和管理，防止出现违规操作和利益输送等问题。

## 二、惠州地区工业用地和城市更新问题

会议强调，工业用地和城市更新是惠州地区发展的关键环节。要科学规划，合理布局，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同时，要加快推进城市更新工作，改善城市面貌，提升城市品质。要加强对工业用地和城市更新项目的监管，确保项目依法依规实施。

## 三、红门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关问题

### 1. 关于解决其产权问题

会议要求，红门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产权问题关系到企业的正常运营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要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法依规解决产权问题。要加强对产权问题的调查和取证，确保事实清楚，证据确凿。要妥善处理各方利益，维护企业的合法权益。

### 2. 关于其地皮问题

会议指出，红门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地皮问题涉及面广，情况复杂。要深入调查，摸清地皮问题的来龙去脉。要依法依规处理地皮问题，确保地皮权属清晰，手续齐全。要加强对地皮问题的监管，防止出现违规操作和利益输送等问题。

## 四、深圳市金源实业有限公司相关问题

会议要求，深圳市金源实业有限公司的相关问题要本着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原则，依法依规处理。要加强对相关问题的调查和取证，确保事实清楚，证据确凿。要妥善处理各方利益，维护企业的合法权益。要加强对相关问题的监管，防止出现违规操作和利益输送等问题。

缓解内涝灾害，区环水局会同布吉街道尽快开展扩建箱涵的前期工作，联系广深铁路提出扩建箱涵的规划、设计和建设方案，并报分管区领导审定。

#### 五、深圳市巨银诚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有关问题

##### 1. 关于布吉公园地下停车场的问题

鉴于 BOT 项目我区已有相关规定，建议企业专题报区政府研究。

##### 2. 关于建设职业技术学校的问题

鉴于企业的诉求涉及土地规划调整、招拍挂等诸多环节，会议要求，各相关单位对企业问题给予关注，鉴于该片区公办学位紧张，核减原规划义务教育用地面积应科学慎重。

#### 六、福群电子（深圳）有限公司有关问题

鉴于国家工伤补偿法律条款已经建立，企业问题比较有代表性，会议要求，由区政府向市政府报告，请市分管领导协调解决。

#### 七、深圳市今华智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有关问题

##### 1. 关于布澜路李朗村路段的交通堵塞的问题

鉴于该路段无法安装绿波带，且红绿灯控制交警大队进行了最大程度的优化，会议要求，龙岗交通运输局继续协调有关单位加快推进厦深铁路桥四车道改六车道的进展。

##### 2. 关于通往丹竹头方向公交车辆少的问题

会议要求，由龙岗交通运输局会同东部公交公司进行现场调研，提出解决方案。

#### 八、高怡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有关问题

##### 1. 关于厂外车辆多的问题

会议要求，龙岗交警大队加大对企业门口道路的检查力度。

## 2. 关于保障房进展停滞的问题

鉴于区住建局未收到企业对保障房的申请资料，会议要求，由区经促局协助企业尽快按程序进行保障房申请。

## 九、深圳市宝钜实业有限公司有关问题

### 1. 关于绿化带过高过密的问题

会议要求，区域管局组织现场调研，按相关规定，统筹考虑企业的问题。

### 2. 关于公交线路少的问题

会议要求，龙岗交通运输局对开设公交支线的问题进行调研，提出解决意见。

## 十、深圳市龙岗区海雅百货有限公司有关问题

### 1. 关于绿化带过高过密的问题

会议要求，区域管局组织现场调研，按相关规定，统筹考虑企业的问题。

### 2. 关于公交线路太少的问题

会议要求，龙岗交通运输局会同龙城街道对海雅百货公司周边的交通优化提出解决方案。

## 十一、宇宙电路板设备（深圳）有限公司有关问题

### 1. 关于废品站占道的问题

会议要求，龙岗交警大队再次到现场进行调研，并提出解决方案。

### 2. 关于设置路牌的问题

会议要求，龙岗交通运输局予以大力支持。

## 十二、广东科信电子有限公司有关问题

会议要求，区规划土地监察大队按相关规定和程序支持企业